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仁愛鄉公所 函

地址：54641南投縣仁愛鄉大同村仁和路二
九號

承辦人：村幹事 張晨芳

電話：049-2802534#309

傳真：049-2801695

電子信箱：fang1118@mail.rena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仁鄉民字第11400113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86300A_114001131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鄉辦理強迫入學條例入學通知單公示送達公告1

份，請貴機關協助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條、第80條及第81條規定辦理。

二、為辦理強迫入學條例相關作業，受送達人林澤瑜貴家長因
送達處所不明，致旨揭文書無法送達，爰依前開規定辦理
公示送達，請於公告日起20日內逕向本所洽領，逾期即視
同送達。

正本：全國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所民政課



社會課

收文:114/04/22



1140006105

有附件